

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行政许可项目进驻县行政服务中心的通知

(桓政办发〔2013〕42号)

各镇人民政府，城区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推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（桓政发〔2013〕8号）全面推行行政审批“两集中、两到位”（即部门行政许可服务职能向一个科室集中，部门行政许可科室整体向行政服务中心集中；部门行政许可服务项目统一纳入服务中心要落实到位，部门对窗口工作人员要授权到位）部署要求，各相关部门单位已成立行政许可科，并确定了进驻县行政服务中心的窗口工作人员及行政许可项目。各部门单位接通知后，要按照实施方案要求，积极与县行政服务中心对接，于6月底前，相关行政许可项目及人员进驻县行政服务中心，做到人员到位、事项到位、授权到位，进一步简化办事程序，提高办事效率，为全县项目建设及经济发展提供优质高效服务。对人进事不进、明进暗不进、授权不到位等阻挠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相关部门单位将予以通报。

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年6月25日